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威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东威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5 号），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80 万股，发行价格为 9.4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4,628.8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223.8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404.9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 XYZH/2021GZAA7045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346,288,000.00
2、减：保荐费及承销费用等（含税）	32,86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位金额	313,428,000.00

项目	金额
3、减：其他发行费用（含税）	19,378,059.17
4、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	6,764,550.91
5、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45,095,636.62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621.70
本期募资资金项目支出	134,165,130.26
6、减：销户补充流动资金	58,064,574.1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3,488,529.04

注：1、募集资金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9,378,059.17 元，其中律师费用 6,900,000.00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 3,307,200.00 元，信息披露费用 4,600,000.00 元，上市文件制作费 84,000.00 元；

2、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09.5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711.34 万元置换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后因公司“PCB 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实施地址变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 1,200.01 万元土地出让金于 2021 年 12 月被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4,509.56 万元。

3、募集资金支付保荐费及承销费用（含税）32,860,000.00 元，包含税金 1,86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含税）14,891,200.00 元，包含税金 766,537.05 元。税金合计 2,626,537.05 已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4、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水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58,064,574.12 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3,488,529.0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176,332.29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615,617.41
减：2023 年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	13,263,547.70
销户补充流动资金	51,016,931.0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

注：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PCB 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51,016,931.04 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广德东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东威”）、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10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8112001013400606606	2023年5月10日销户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706678851120100077895	2023年5月10日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青阳港支行	10532701040024028	2022年销户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	512905172910803	2022年销户

注：本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PCB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51,016,931.04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截至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5,709.57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711.34 万元。该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 XYZH/2021GZAA70487 号《关于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因公司“PCB 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实施地址变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 1,200.01 万元土地出让金于 2021 年 12 月被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因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已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4,509.56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完成前述资金置换工作。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到期日（2022 年 7 月 5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3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认购日期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截止报告期末是否完成赎回
苏州农商行广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2年9月13日	2023年1月11日	1.44%-3.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2年10月1日	2023年1月3日	1.60%-3.0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年3月1日	2023年3月31日	1.38%-2.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3年2月23日	2023年3月29日	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3年4月3日	2023年4月30日	1.38%-2.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PCB 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51,016,931.04 元全部转至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等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其他发行事项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本次发行上市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附条件批准。2023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08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11,776,000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5,888,000 份。

2023年6月13日（瑞士时间），公司实际发行GDR数量为5,888,000份，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为11,776,000股，发行最终价格为每份17.80美元，募集资金总额104,806,4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749,344,798.72元（2023年6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外汇交易中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7.149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527,514.41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817,284.31元。

根据GDR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此次发行GDR所得款项净额的50%或以上将用于拓展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用于新能源设备的扩产扩能需求；所得款项净额的约30%用于提升公司全球研发能力、布局境外销售网络；剩余的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与一般企业用途。公司将对所得款项净额的用途具有广泛的酌情权。上述所得款项的预期用途为公司基于当前计划及业务状况的意向，并可能根据商业计划、情况、监管要求和当时的市场情况，以符合其商业策略及适用法律的方式作出变动。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款为美元104,806,400.00元，CLSALIMITED已于2023年6月13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3,160,192.00美元的剩余资金101,646,208.00美元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开立的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缴款人	缴款日期	银行账户	币种	汇入金额
CLSALIMITED	2023年6月13日	2888-012-123174-1	美元	101,646,208.00

公司GDR募集资金总额为749,344,798.7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GDR募集资金已使用人民币37,527,514.41元用于支付保荐费及承销费用等其他中介费用，人民币16,214,430.00元用于公司设备产能扩张及升级，人民币76,008,854.65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人民币550,308,680.55元用于理财，同时获得人民币7,556,060.79元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等，剩余资金人民币76,841,379.90元存放在公司境内和境外银行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GDR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及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币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香港分行	28880121231741	212.55	美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币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89070078814200003065	86.28	美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89070078801400003064	448,740.40	人民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905172910604	497,896.85	人民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100748957	14,972.42	人民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巴城支行	468979502382	75,868,272.79	人民币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20216773	9,362.74	人民币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东威科技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威科技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周鹏翔
周鹏翔

胡德
胡德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404.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52.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52.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5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PCB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		30,398.00	15,000.00	15,000.00	1,326.35	10,479.18	4,520.82	69.86	20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水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11,676.00	9,000.00	9,000.00		5,258.98	3,741.02	58.43	202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70.00	5,404.99	5,404.99		3,514.27	1,890.72	65.02	202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	-	-	-	-	-	-			
合计	—	57,044.00	29,404.99	29,404.99	1,326.35	19,252.43	10,152.56	65.4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具体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募投项目支出金额及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PCB 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自 2023 年 4 月投入使用，项目使用范围较广，涉及生产种类较多，产品尚未实现验收，无法准确计算统计该项目收益情况。

注 4：水平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自 2022 年 6 月投入使用，项目使用范围较广，涉及生产种类较多，产品尚未实现验收，无法准确计算统计该项目收益情况。

注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自 2022 年 6 月投入使用，该项目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